

誤盡蒼生，行有差忒，招來謗語，此亦甚可嘆也！雖其一如日本明治維新時佛教之災難，羣衆相責，舉國厭惡，何尤於人？但彼尚能自振作，隨順潮流，深入社會，渡過危機。而我却仍自保守，不欲有爲，寧可覆巢，亦不之顧，抑何不思之甚！故今日之解，理應從小而大，方可不說風涼之話，漫無邊際。其行亦應由實而權，始能不作逆潮之事，造成隱憂。此古人謂：「人能弘道，非道弘人」。安有自稱天人之師，目諸衆生弱於苦海，佛教將要滅亡；而不於大乘經中求解，菩薩道上起行也哉？此本文之說系，統法相議論等，旨在畫一輪廓，引人入道，所謂拋磚引玉，殆即此義，非



# 佛陀是自由平等的始創者

(續)

文 珠

於印尼棉蘭市蘇島佛學社

## 丙、出世佛陀對於自由平等的觀念

### 一：佛教自由平等思想的導源

佛陀，是出生在公元前五百年的歷史人物。不消說；當時自然是一個統治者與征服者的威權無比，階級至上，而被統治者與被征服者的逼害無盡，階級至賤的極端封建而又黑暗的時代了！對的，尤其是佛陀未誕生以前的印度，由於職業的分化，和種族的尊卑，而形成階級制度的嚴格與不幸，概約而分有四：一婆羅門；這是一種專門從事宗教工作和負責教化社會，提高人民智識水準的任務之僧侶，因為古代印度的人民對於宇宙萬物感到無邊的困惑，對於自然的威力感到無比的利害，例如：風、雷、水、火的幻變莫測，寒暑的遷流，生死的循環，一切的一切自然現象都不是當時腦力簡單智識薄弱的人能理解的。因此一般人對於這些自然境界的威力只有懷着恐懼與怖畏的心理。後來有些自作聰明的人，認爲風、雷、水、火等自然力之所以害人，一定有一種看不見摸不着的東西在指使它，而這主使自然的東西，一定是像毒蛇猛獸一樣的凶惡殘暴的神，那麼，神既可禍害人自然亦可降福于人，只要對它崇拜、順服、或常常送點禮物給神，或殺牛殺羊來祭祀神，那麼，自然獲得神的保障而趨吉避凶的，這樣，便促成專門司理國民祈禱，祭祀神靈各種儀式之婆羅門教產生，再由，他們憑着個人對宇宙萬物創造者思考的偏差結果，着書立說，而有吠陀經，法經，梵書，與義書等婆羅門的教典，這些教典竟成爲當時灌輸人民知識的最高寶庫。因此，他們的權威也就高居政權之上。二刹帝利，是從事于保土安民，掌握軍政大權的王族與軍政要員。三吠舍，即是一般從事於農業、工業、商業、或牧業的平民。四首陀羅，這是一種不同種族而被征服的可憐者，在征服者的心目中，認爲他

謂解行便即如是，幸祈諒之。且亦自知卑之無甚高論，難當大雅之顧。但念今日作文尚用白話，惟恐人看不懂，即知其知識程度已有問題，尙何敢放言高談！故所謂解行也者，祇此而已，並望高明恕之。

(附註) 本文原爲星洲佛教世間而寫，嗣因其主編已往印度，不知何日始歸。乃改投樹刊，以償文債。若成元法師閱之，欲加轉載，至爲歡迎，亦可省却少還一次文債也。

是最卑微，最下賤的種族，所以任意的奴役他們，驅使他們，壓迫他們，使他們專事卑賤的事業與奴役的工作，在這四種階級嚴厲分割之下，人民的婚姻交際都失了個人的自由，尤其是階級高貴地位優越者，則極盡人間之富貴豪華，驕暴縱橫，奢侈淫逸，貪利圖財，無惡不做，而階級低微的人，則永遠過着牛馬般勞苦生涯，他們不但付出最巨大的勞力而換取得來的是最低微的生活代價，而且還要忍受奴役者的責罰與鞭撻，甚而殺戮由人。悉達多太子，就是誕生在這一個黑暗而可怕的時代，封建而獨裁的社會，他眼所見的是勞動者的可憐現象，與低級者的無辜受害。耳所聞的是廣大民衆在不自由不平等的壓迫中所發出淒厲的慘叫與哀怨的悲鳴，因此，在仁慈而悲憫的心靈中，激發了解救人類底雄心，和剷除社會黑暗，打破階級制度，消滅人民的災障，而創造永久自由平等的民主自由平等的世界之悲願。如大般若經中說：「有菩薩摩訶薩，具修六種波羅密多，見諸有情，有四色類，貴賤差別，一刹帝利，二婆羅門，三吠舍，四戍達羅，善現：是菩薩摩訶薩見此事已，作是思維，我當云何，方便拔濟，諸有情類，令無如是四種色類貴賤差別，既思維已，作是願言，我當精勤不顧身命，修行六種波羅密多，成熟有情，嚴淨佛土，令速圓滿，疾證無上正等菩提。我佛土中，得無如是四種色類，貴賤差別，一切有情，同一色類皆悉尊貴，人趣所攝。」我們讀了這種爲革除印度社會不平等的階級制度而提倡四姓平等的言論，就知道佛陀自由平等的思想，是導源于印度當時社會的不自由與不平等。也可以說，釋尊自由平等的思想的激發，完全是爲了人類，爲了不忍人類永遠被幽禁在壓迫的牢獄中接受奴隸的待遇與鞭撻而要解救人類的縛束與苦難。所以，他的腦海中不斷地孕育着自由平等的思想和強烈的要求，而成爲當時反對暴力，打倒強權的先鋒，而亦成爲今日世界民主自由思想的始祖！

### 二：佛教所倡導的自由平等之真義

佛陀的自由平等思想，雖然成爲現代民主自由思想始祖，但，佛陀

所倡導的自由與平等，却超出現代人類所談的自由平等之上，換句話說，佛陀的自由思想與平等主義，比較現代的四大自由和種族、政治、經濟的三大平等來得更高超，更圓滿，更進步呢！

**A 佛教的自由思想：**佛陀的自由思想為甚麼會比現實人類的自由思想更進步，更圓滿呢？這原因是現代人類的自由思想只重於人人生生活的自由，而忽視了生命的自由，佛陀則兩者兼顧，他深知道人人生不能沒有生活的自由，更不能沒有生命的自由。人生生活的自由固然可貴，而生命的自由更可貴。然而，甚麼是生活自由？甚麼是生命自由？生活的自由是指我們日常生活中的「衣食住行」四大原則方面說；生命的自由是指人生「生老病死」必經的階段及精神上意志情感智識種種而言。我們凡夫俗子不但在生計上有着「衣食住行」的種種不自由，和生理上有「生老病死」的不自由。同時還有意志、情感、智識等精神上的不自由。而這些精神上、生理上，生活上所引生的種種不自由，既非人力所能克服，亦非法律所能解除的。比方說：法律雖然給予人類信教自由，言論自由，以及其他一切私事處理的自由，但我們的行為仍然要接受法律的控制，受到社會習慣和社會道德觀念的規範，法律雖然給予我們財產的自由，但却不能保障每個人必然可以獲得華衣、美食、麗宅的同等享受，所以在衣食住行方面，誰都有着求不得的不自由與苦衷。其次，在生理上誰不希望自己長生不老，青春恒存？誰不希望自己健康無恙？誰不希望自己逃避死亡的降臨？可是誰都沒有逃避生老病死的自由。在意志方面：誰不希望自己成為人生舞臺的第一主角？誰不願意自己成聖成賢？正如杜威博士所說：「人類生來最大的希望無非想做個出人頭地的人物。」可是世界上能達到出人頭地的希望者能有幾人？能成聖成賢的又有幾人？在情感方面：誰不希望自己永遠保持喜悅的情緒，愉快的心情？誰不討厭內心的憂抑與煩惱？誰不希望掃蕩腦中的悲憤與苦悶？可是誰都沒有把握自己情感衝動的自由。所以內為煩惱激動，外為物慾的牽制，順則喜，逆則怒，得則樂，失則悲，隨境所轉，為物所役，一如水之隨器，決之東則東流，決之西則西流。在智識方面，誰不希望自己成為一位「通天曉」的名學者？誰不希望自己的智慧能透視宇宙底秘奧，人生的困惑？可是，生也有涯，而知也無涯。「古往今來，能具有真知灼見豁達宇宙人生真理者能有幾人？沒有啊！除了佛陀，宇宙間就不會有過能透視宇宙底蘊人生原理的智者，所以，人類的智識同樣不能獲得自由。然則，我們只獲得「言論自由，信仰自由，免於匱乏的自由，免於恐懼的自由」就是真正的自由嗎？不！那只是生活上的一部份行動的自由，我們的生理，我們的精神，我們的生命仍然不能獲得充份而徹底的自由，假如我們若欲獲得生命充份而徹底的真正自由，必須使自己的生命從生老病死的掌握中解放出來，使自己的心靈從煩惱底繭縛中解放出來，

使自己的精神從物質之域解放出來，使精神得以獨立，心靈得以酥醒，生命得到生死自由。換句話說，真正的自由就是無上的解脫，也就是證得人生最高境界享受，獲得這種無上解脫的人生最高境界者，在生理方面得到「生自在」「壽自在」。在生活方面，獲得「法自在」，「財自在」，「業自在」，「神力自在」。在精神方面，得到「願自在」，「意志自由」，「智自在」，「勝解自在」，「智識自由」，「心自在」，「情感自由」至此，二障盡除，二死永亡，三德圓明，四智普照，不再為一切業務的牽制，煩惱的纏擾，生死的縛束，不再受任何人事的控制，任何環境的支配，任何神權的統治，或精神界任何的苦惱與恐怖，畢竟獲得身心的解放，生命的輕安，清涼，寧靜，自由而自在的無上樂趣，這才是真正而徹底，永恆而無憾的自由。所以佛陀底自由思想是最高超也最圓滿的。他不但要解除人生在社會上，習慣上，道德上，法律上，以及一切人事的牽累，環境的控制之外來縛束，更要解除內在一切求不得的不自由，不但要解除肉體生理上生老病死的不自由更要解除精神上種種情慾的牽制與煩惱的困擾，不但消極的克制外來，內在，或肉體，或精神的縛束的不自由，更要積極地開拓內在，心靈，精神，與智慧，掘發生命之光輝與創造的能力，這樣，自思、自行、自決、自裁地不住生死，不住涅槃，不受輪迴，不離輪迴的獨往獨來，本著大雄、大力、大慈、大悲、大智、大慧、大勇猛、大無畏的本能去淨化眾生，淨化世界，使眾生由獲得行動的自由進而獲得生計上，生理上，生命上的徹底解放，證得真理生命永恆底自由，使世界由民主自由的思想，進而達到畢竟大同的永久和平，所以王止峻先生在「論精神自由的境界」一文中說：「從古來到現在，世界上思想自由的境界，最高深廣大者，莫過於佛教教主釋迦如來。」

**B 佛教的平等主義：**佛陀的平等主義，完全導源於平等的真理。因為佛陀自從在菩提樹下透視了宇宙人生最高的原理，而脫口說出：「奇哉，奇哉，大地眾生皆具有如來智慧德相，皆因妄想執着，不能證得，若離妄想，則無師智，自然智，一切種智，悉皆現前。」的平等心聲之後，便從平等的真如理性中，激起無緣的大慈，同體的大悲，遊化四方，觀機設教，對症施藥，遂有佛教教義的誕生，所以說整個佛教的教義是建立在平等心上。那麼，佛教的團體裡，自然也許洋溢着平等的氣氛了！對的，佛教的團體裡，不但種族平等，人權平等，經濟平等而且提倡理性的平等。

**1 種族平等：**我們知道在釋尊未創立佛教以前的印度宗教——婆羅門說：「我種清淨，餘者黑冥，我婆羅門種出自梵天，從梵天口生，梵天所化，現得清淨，後亦清淨。」又說：「梵王生四姓，王曰生婆羅門，臂生刹利，脅生毘舍，足生首陀。」因此四姓中最尊貴的是婆羅門，刹利

次之，毘舍更次之，所以刹利與毘舍應奉事婆羅門的神，恭敬婆羅門的人，而首陀既是從梵天的脚下而誕生的，那他的地位當然是最低劣，他的種族是最微賤的了！因此，把他們視為奴隸階級，既沒有擇業的自由，也沒有購置產業的自由，既沒有受教育的權利，也沒有信仰宗教和拜神的權利，他們認為卑賤的奴隸，是永遠沒有懺悔的機會，永遠得不到神的庇祐，但，佛陀自從發現平等的真理之後，深深體領到人性是平等的，人權也是平等的，自然，同是人類更不應該有種族的歧視和階級的不平，因此，他不但推翻階級的制度，更排斥婆羅門教的不平，而極力倡導平等的主義，不特婆羅門刹帝利，毘舍等種族有出家，學佛的權利，即被視為最卑賤的首陀亦有同等的權利。所謂：「四河入海，同鹹一味，四姓出家，同一釋子。」故維阿舍說：「四種姓者，皆悉平等，無有種種勝劣如差別。」只要是人，不問是寬，是親，是惡，是善，是富貴，是貧賤，是愚痴，是智慧，他們都有信仰佛教，見佛聞法的權利，有尋求真理，出家修行的自由，有改過遷善懺悔自新的機會，有斷惡證真，成佛作祖的資格，人與人之間是平等的，進一步人與物也是平等的，乃至蚊蟲螻蛄都是平等的，因為牠們都有佛性，都可以作佛，這樣，不但衝破了人間種族的界限而建立種族平等的主義，同時亦衝破了人與物間之界限而建立了物我一如的平等教義，所以佛陀教團中種族的平等，比現代的民族主義來得更徹底，更圓具，而且更適應現代人類普遍的要求！

2 法律平等：中華民國憲法第七條，「中華民國人民，無分男女，宗教，種族，階級，黨派，在法律上一律平等。」這是法律給與人民平等的待遇。換句話說，國家的法律是超越私情，階級，地位，身份的，所以無論你是官宦顯貴，抑或是走夫販卒，總之，上至天子，下至庶民，一律要遵守國家的法律，如犯國法，同樣要受到法律的制裁。既不因你的地位金錢與勢力而獲得立法當局的寬恕，更不因你是貧賤與卑劣的人民而給予你的苛刻與虐待，佛教團體中，雖然沒有顯明的法律標示，但佛法的真理與因果的定律，對於一切人平等的待遇與善惡的賞罰，比國法是來得更平等更正確的。我們從佛法平等的真理與因果的定律中，就可能看出佛教法律的嚴正了，如金剛經說：「是法平等，無有高下，是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以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者，修一切善法，是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法平等是指宇宙人生最高的原理，也可以說是個人的良知，良能，或覺性。這覺性是在聖不增，在凡不減，生佛一如的，所以說無有高下。然則，佛陀為甚麼會獲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無上正等正覺，成為宇宙的大覺者，而我們竟是一個迷離困惑的苦惱眾生？這就是因為我們只憑着個人錯誤的幻覺，在平等的真理中，幻覺得有人我的對立，有眾生有壽者的差殊，因此便有階級的分化，種族的歧視，那麼，為鞏固

個人的地位，為了誇耀個人的威勢，為了滿足個人的慾望，而專制而強權而壓迫，因此，無量惡業因之而起，無邊生死亦隨之而來，不但不得覺悟人生的真諦，宇宙的至理，反而墮在無明長夜中，永為生死伴侶之糾纏，淪沒苦海，無法超越。假如，人類能放棄強權而趨向于階級平等，再進而了知無我相，無人相，無眾生相，亦無壽者相，一切如夢幻，本無可得，然則我們又何必為了自己的享受而殘害群衆，威逼他人？我們本具佛性與佛無異，我們為甚麼不去開拓，去發掘，去體證呢？只要你作如是思，如是想，自然可以棄惡從善，積善之極，就可以和佛陀一切獲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成為無上的至人，完人，覺人！所以，佛法的真理與因果定律是絕對平等的，也是絕對自由自主的，因為這因果定律的賞罰，並不是操縱在他人的掌握中，更沒有甚麼神權的控制，而是自作自受，無論你是人間顯貴，或天上帝王，乃至九法界眾生，都一律要接受自己善或惡的行為上所凝成的習氣——業力的支配，阿舍經說：「貴賤虧戒，皆墮地獄」反之，貴賤持戒，必生善趣，乃至成佛。這就是佛法法律的嚴正與公平！

3 經濟平等：佛教不但注重法律平等，同時更注重新經濟的平等，因為佛陀雖了知一切物質的享受，遠不及精神開拓的愉快，和真理的妙樂，所以主張我們：「視名利如脫髮，甘淡薄如頭陀」地捨離五欲，但佛陀同時知道我們要發掘生命之光輝，體證人生的真諦，並不是離開現實人生的，因此，我們對於目前這個虛幻的色身仍須憑藉飲食醫藥等物質的營養與維持，然後，才有充份的精神與魄力去從事于探求真理的工作，所謂：「借假修真」然言及生活物質的須要，勢必涉及經濟的問題，佛陀欲避免僧團中經濟不等的衝突與鬭爭，更要防範僧衆貪心底熾然，而使僧團的生活得到經濟的均衡，特別在僧團共住的六種和合綱紀中，豎立了「利和同均」的綱紀。如中阿舍羅曇彌經說：「施比丘僧已，便供養我，亦供養衆。」又說：「摩訶檀曇彌以金色衣施佛，佛命施僧。」這充份表現佛陀本人並不因自己身為教主而在衣食上超越過大眾的享受。又雜阿舍經說：「家中所有財物，常與世尊及諸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等共用，不計我所。」又經中說：「得淨利養，與衆共之，平等無二。」由此，可見僧團的經濟是怎樣的均衡，僧伽的生活是如何的平等了！

4 理性的平等：這為一切平等的根本，因為佛陀體證了眾生理性的平等，所以提倡種族平等，法律平等，經濟平等的主義。如涅槃經說：「一切眾生悉有佛性，如來常住無有變易。」又說：「心佛眾生，三無差別，平等平等，無有高下。」梵網經說：「一切眾生皆有佛性。」汝是當成佛，我是已成佛。」那麼，每個眾生都有成佛的資格，每個眾生與佛陀的地位都是同等的，不過，只在時間的問題吧！創如現代民主國家的憲

# 祝菩提樹四週年

## ——音 妙 華 蓮——

菩提樹在我們佛教界裏有兩重功用，一是對內，一是對外。對內來說是供給各傳教者以材料及方法；闡揚教義還是次要。對外是把佛教思想介紹給不知佛者。而後者尤重要於前者。所以菩提樹大部份功用是傳播佛教思想給一般社會。現在菩提樹刊行已經四週年了。我們來檢討一下，看牠四年來在牠的任務上所得的成果如何。

一、發行數量：由初刊發行一千冊至最近已發行二千五百冊。

二、經濟狀況：由初刊靠各大善士之捐助維持，進而能自給自足已有二年之久。

三、內容增進：由少欄而多欄；由中文而英文，至稿件之精選尤其餘事。

四、發行範圍：由初發行僅及於省內，香港，南洋以至於如今已遍至世界各國，逐漸變為國際性的刊物了。

至於因該刊物而信入佛教者，無法統計。然估計其數應不在少。僅根據以上四項來看，就知道菩提刊在這四年中，已逐漸長成，而其所負的任務，也逐漸在擴展中。凡是一種事業，進展都是無止境。菩提刊亦不能以已有的進步為滿足，必須更精進無已。但是一個事業的進展，不是少數人努力所能有更大效果。就菩提刊已有成就言之，也是湊編者，贊助者，投稿者及讀者的群力而有底。就未來的進展言，仍有賴於各方之扶植與策進。策進，扶植之道，不外精神與物質兩面。我們看外國佛教之藉創辦社會事業而傳教底進展，無不是藉此兩種支持而成功。精神上的鼓勵是堅強辦事人的定力。物質上的資助，更是事業進展的泉源。這兩種助力，均有賴於各方大德以慈悲喜捨心大力加持。更所需要者，是各階層讀者，能把所需要的材料，時時告訴編者。因為編者個人實難遍知各方讀者急需何項材料也。

尤有晉者，菩提刊這四年來，立多於破。我所謂破不是對外道而言，乃是對我教內之不合理現象不肯多加糾正而言。縱稍有所言，也是吞吞吐吐，隱隱藏藏，不肯明說。此固屬明哲保身，少惹煩惱之道。然站在護法底立場來說，就不免顯着無勇氣了。因為實不能讓許多獅子蟲，毫無顧忌底任隨獅子肉。我希望菩提刊在未來的歲月中，勇敢底擔負起這一任務。這不是破壞自己，乃是要健全自己。獅子蟲不去，獅子就不能健全。「立」固屬重要，「破」也不可輕視。沒有破，立亦特別費力。立，破並進才事半功倍。

以上多半好像是代編者作報告。不是晉祝詞。應知我們佛教，不宜多向浮詞，應當腳踏實地底來說心中話。本年菩提刊四週紀念，編者並未刊登啓事徵稿，儘够表明編者之不崇尚浮詞矣。筆者尚末忘記它的紀念日。但也不敢多以浮詞去污編者目。僅就心中所想到底寫出來，作為它初度的賀禮。或者較徒事稱頌稍有意義吧！最後高呼菩提樹萬歲！！

法，人人都有參加競選總統的資格與權利。所以我們不能虐待任何人，也不能以厚待任何人。眾生每個都有佛性，都是未來之佛，我們自然應該平等對待一切眾生，故常不輕菩薩說：「我不敢輕慢汝等，汝等皆當作佛。」對的，基於佛性的平等，我們不能輕慢任何眾生，反而應該恭敬奉事一切眾生，普賢行願品說：「菩薩若能隨順眾生，則為隨順供養諸佛，若於眾生尊重承事，則為尊重承事如來，若令眾生歡喜者，則令一切如來歡喜。」這種衝破階級懸殊的界限而透過理性的平等主義。是多麼的偉大而又超絕啊！真的，佛陀深知道真理是平等的，人性也是平等的，由於真理的平等，所以生佛體同，聖凡無二，由於人性的平等，所以要倡導種族平等，政治平等，經濟平等，假如人類能發展人性的平等，就可以使現實社會徹底的平等化，如果人們能開拓真理靈性的平等，就可以創造一個超乎醜惡現實的純真，純善，純美的莊嚴世界，清淨，光明，而寧靜的和諧社會，所以，我說佛陀的平等主義是比任何宗教，任何民主政策來得更圓滿，更徹底，更超越！

## 丁、結 論

綜上，我們知道佛陀的自由思想，是由於社會自由的要求，進而開拓真理生命的無上解脫之自由。佛陀的平等主義，則由體證理性的平等而促進社會的平等，所以佛陀的自由才是真正而徹底的自由，佛陀的平等才是真正而無上的平等。這種真自由而平等的思想，雖然誕生在二千五百年前，可是，不但與現代廿世紀的民主思潮極其吻合，而且較現代民主思潮所提倡的自由平等來得更進步，更超越！所以，我說佛陀是民主自由的始創者，亦是倡導平等主義的先驅者，當今自由平等之呼聲已洋溢全球，而人們對它的含義與目標仍然混濁不清的時候，我們應該把佛陀的真正自由與平等介紹給全人類，更要推動佛陀平等主義來推翻人間一切不平等之桎梏，鼓起佛陀真正自由底思潮來沖倒人間一切不自由之籬籬，使每個人都呼吸真正自由空氣的機會，每個人都得到人權平等的待遇，同時，使每個人都懂得怎樣去負起維護一切人的自由和給予一切的平等的義務，以奠下自由社會，和平世界的基礎。這樣，世界才有前途，人類才有幸福！

親愛的佛教青年同志們，您酷愛自由，歡喜平等嗎？那麼，讓我們燃起生命的火焰，鼓動青春的活力，豎起佛陀真正自由平等之旗幟，緊扣佛陀真正自由平等之巨鐘，在這疲倦而凌亂的世紀裡馳騁縱橫，往來呼喚，呼喚起人們渴求真正自由平等底意志，驚醒，那些「執鞭牧羊」的強權者底迷夢，以領導着所有愛好自由，渴求和平者奔向自由底人生，開創和平的世界吧！